

项目编号：ZBJ(SX)2025-CS008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招标代理机构：中贝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	1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第四部分 施工内容及要求	27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34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36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4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磋商公告发布后，通过邮箱递交报名资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12月29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BJ(SX)2025-CS008

项目名称：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81,809.62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81,809.62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81,809.62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水利工程施工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281,809.62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2个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7)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供应商必须拥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完整的 2023年度或者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 (6)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7) 潜在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需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8日至2025年12月2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磋商公告发布后，通过邮箱递交报名资料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9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高新区创业大厦东区3楼310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2月29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高新区创业大厦东区3楼310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内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填写联系电话+邮箱并加盖原色公章）扫描件发送至代理邮箱2121702931@qq.com，联系并告知代理，由代理进行资料核对确认，代理机构确认完毕后方可获取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地址：安康市恒口示范区月滨北大道

联系方式：1399252061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贝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市本级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秦创原立体联动孵化器总基地14号楼203室

联系方式：1531985723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15319857236

中贝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7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工程名称	2025年恒口示范区安全饮水抗旱应急项目
2	采购人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3	采购内容	2025年恒口示范区安全饮水抗旱应急项目具体参数内容详见第四部分“施工内容及要求”。
4	预算金额	281,809.62元
5	最高限价	281,809.62元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2个月
7	质保期	一年
8	质量标准	合格，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执行标准。
9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投标人 资质要求	<p>(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p>(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供应商必须拥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完整的 2023年度或者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p> <p>(6)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p>

	<p>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7) 潜在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需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p> <p>(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现场踏勘
14	<p>磋商时间和地点</p> <p>磋商时间：2025年12月29日10时00分 磋商地点：安康市高新区创业大厦东区3楼310室 (如有变动，另行通知)。</p>
15	响应文件有效期
16	<p>1 需向代理公司无偿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报价一览表一份，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致的电子版文件1份（有完整签字、盖章的PDF版本文件及Word文件，用U盘或移动硬盘拷贝）（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p> <p>2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和副本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由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涂抹或改写。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报价概不接受。</p> <p>3 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4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 A4 纸胶粘装 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p>

		5 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6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7	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在 年 月 日 时 分（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18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19	磋商小组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0	答疑	如有疑问，投标人需书面提出，经采购人收集问题后，统一答疑。
21	备注	在工程前期，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周边社会关系，包括施工场地地理位置、环境情况、道路、存储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施工进度的任何情况等，在协调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本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采购依据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磋商活动的全过程。

3.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3.1 合格的投标人

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行业必备资质，具有本项目施工及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投标人均可参加报价。

3.2 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投标人，并且其所持有的由工商行政管理局所核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上所载明的营业期限余额应当不少于本次采购的相关合同基本义务履行所需期限。

3.3 资质要求

1.必备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必须拥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完整的 2023年度或者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6)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 潜在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需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5) 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被省级或采购项目备案地司法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做行政处罚（或不良行为记录），但不在其行政处罚期（或不良行为记录期）内的除外。

4. 报价费用 投标人应当承担参与本次磋商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6.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文件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踏勘现场

自行勘察，未勘察现场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费用自理）。

10.偏离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允许严重负偏离。

二、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内容

1.1 磋商文件由下列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施工内容及要求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不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不能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或无效报价处理。

2.磋商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作无效文件处理。

3.现场踏勘及磋商文件答疑

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标前答疑会。如果召开标前答疑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知所有已登记备案并报名领取了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各供应商派技术、预算等相关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和答疑，答疑的问题各供应商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共同对各供应商提出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会议纪要。答疑会议纪要与磋商文件中不一致的内容，以答疑会议纪要为准。凡未参加答疑和现场踏勘的供应商，由此造成的偏差由各供应商自行负责。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4.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异议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4.2 响应人若对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的，响应人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相关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4.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5.1 在磋商截止时间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不足 5 日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并在发布磋商公告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单位。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都具有约束力。

5.3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单位。

6. 质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执行。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仅作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使用。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如发现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投标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1.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及第七部分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2. 磋商报价

(1) 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自身情况自主报价。

(2) 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3) 凡本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磋商时未报或未在响应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对待；供应商应考虑全部材料的风险，供应商一旦成交，采购人将不再对此部分进行调整；供应商的报价应将此差异考虑在综合单价内，采购人及学院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

(4) 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3. 磋商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磋商货币。以人民币为投标货币。以元为报价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响应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其磋商将被拒绝。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5.响应文件的格式、装订、密封和签署

5.1 供应商须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须用 A4 纸打印，并编制目录和页码。响应文件的打印（建议双面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文件；所有的副本可以作为正本的复印件。

5.2 响应文件的装订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3 响应文件的签署

(1)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填写供应商全称，并按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包括投标文件的封面）侧面还需加盖骑缝章。

(2)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5.4 响应文件的密封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应分开放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标段等标识且响应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5.5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如响应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必须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5.6 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响应文件递交

1.1 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2 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及其他资料；

1.3 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1.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供应商提出修改和撤标要求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招标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招标代理机构照相留存后，将响应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供应商。

2.3 撤回应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以在招标开始前送达代理机构的文件为准。

2.4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五、磋商与评审

1.磋商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主持磋商会议，邀请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人代表参加。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以便核查身份，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未出席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磋商时，当众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以确认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是否与递交时一致，没有被提前启封等异常情况。

1.3 经确认无误后，对密封合格的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现场拆封开启，密封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以及按照“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书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拆封。

1.4 投标文件拆封后，宣读投标人名称。

2.磋商小组

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 (1) 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 (2) 对所有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并作出评价；
- (3)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 (4)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5) 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6) 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7) 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8)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9)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磋商办法及内容

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3.2 评审程序：

按照初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详评。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3.2.1、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3.2.1.1资格审查

资格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格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税收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保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财务状况	供应商必须拥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完整的 2023年度或者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6	书面声明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	特定资格	潜在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

		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需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1.2 符合性审查

按照以下内容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即为无效磋商。

1. 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
2.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3. 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磋商有效期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技术指标是否出现虚假响应；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公章一致
2	磋商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标段）编号	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一致
3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磋商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	磋商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3）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服务期限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	-------------

4.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5.磋商报价是否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6.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作无效磋商处理。

7.磋商文件其他章节中对无效磋商的规定。

3.2.2、澄清有关问题

3.2.3、分别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2.4、二次报价

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服务内容和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服务内容和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5、详评

1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由评委会各成员按照下列《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2.6、对于磋商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1 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为准；

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投标人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

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为准。

3) 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对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

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 4%，工程项目为 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4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5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

可登录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anxi>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查看办理。

备注：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不给予计分。

4.详细评审（总分 100 分）

评价和比较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最后报价”“施工组织方案”“业绩”“工程质保期内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具体分值如下：

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项	详细描述	分值	客观 主观
业绩	投标人具有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投标文件中至少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页及双方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1个得3分，满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	6	客观
施工方案	对整体施工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整体方案的协调性、平面布置的合理性、目标明确、技术指标、后期技术服务承诺等，根据供应商方案内容详实、完整、科学合理、严谨、周密程度、切实可行，措施得力得7.1-14分；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可行的得1-7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0分。	14	主观
确保工程质量 的技术组织措施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质量目标明确，满足采购人要求；有质保体系，责任明确；质保措施切合实际，满足质量目标要求。内容完备、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6-10]分；内容合理、可行得(3-6)分；内容一般、基本可行得(0-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	主观
确保安全生产 的技术组织措施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安全目标明确，满足采购人要求；有安保体系，责任明确；安保措施切合实际，满足安全目标要求；有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内容完备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4-8]分；内容基本合理、可行得(0-4)分；未提供不得分。	8	主观
确保文明施工、环保施工、防尘降噪等技术保证措施	确保文明施工、环保施工、防尘降噪等技术保证措施。内容完备、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4-8]分；内容基本合理、可行得(0-4)分；未提供不得分。	8	主观

项目部组成人员	拟投入的资料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安全员等应具有有效岗位证书，每一人计1分，计满5分为止。	5	主观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图示清晰、科学、合理；关键工序控制合理；工期保证措施合理，能够保证总工期。内容完备、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5-8]分；内容合理、可行得得(3-5)分；内容一般、基本可行得得(0-3)分；未提供不得分。	8	主观
施工设备和材料投入使用计划	根据供应商拟用于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按其响应程度赋分。内容完备、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4-8]分；内容基本合理、可行得(0-4)分；未提供不得分。	8	主观
保修服务承诺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保修承诺书，工程在质保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时间等以及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和应急保障措施，根据其响应程度：完全响应且合理、有效、措施完善得2.1-3分；基本满足得1.1-2分；一般得0-1分。	3	主观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说明：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因此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30	客观

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5.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人

5.1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对待每位投标人，在全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评审得分结果由高至低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5.2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评审报告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报送评审结果的函》推荐的候选投标人，确定成交单位，并出具《定标复函》。

6.磋商保密

6.1 在磋商期间，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6.2 在磋商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3 磋商结束后，参与评审的所有人员不得带走与法律法规要求违背的任何资料。

六、签订合同

1.成交通知

1.1 成交单位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磋商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 交公告，并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具有 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单位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成交服务费

由成交供应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在领取通知书之前向代理公司支付（备注项目名称的代理费）

3.签订合同

3.1 成交单位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 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单位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2 采购单位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 10%的幅度内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工程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他的实质性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3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六项“签订合同”第 3.1 条规定执行，采购单位将有充分 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将依法向成交单位提出赔偿，并将成交单位的失信行为纳入诚信记录。

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七、保密和披露

1.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对本采购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披露

2.1 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2.2 在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成交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 况的

资料、投标人/成交人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成交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八、质疑与投诉

1.质疑。投标人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处理提供书面质疑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tzt/zha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质疑函接收方式：

名称：中贝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市本级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秦创原立体联动孵化器总基地14号楼203室

联系方式：15319857236

2.投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九、投标人违规处罚

1.本项目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招标方式或重新组织招标：

- (1)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委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 (3) 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同时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出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 (4)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撤回其报价的；
 - (5) 在磋商期间，影响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正常磋商的；
 - (6) 成交后未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约或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的；
 - (7) 投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事项。

第四部分 施工内容及要求

编 制 说 明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陕西省安康市恒口示范区，本项目包含管道、开挖、回填集水井、蓄水池、机电设备安装及其他临时设施工程

二、编制依据：

1、本工程的实施方案、图纸及相关资料；

2、编制依据：

(1) 陕水规计【2024】107号文颁发的陕西省水利厅关于发布《陕西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陕西省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2024年修正)等计价依据的通知；

(2) 陕西省发改委陕发改投资〔2016〕1303号“关于《陕西省水利水电工程营业税改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批复”；

(3)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办财务函〔2019〕44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4) 建设部《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

(5) 陕水建发【2024】73号文陕西省水利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

3、定额及计算方法及取费标准

(1) 人工预算单价：技工75元/工日、普工50元/工日。

(2) 税金：按直接费、间接费、利润、价差之和的9%。

4、临时工程

(1) 施工安全生产专项费按2.5%计算。

(2) 临时工程按建筑工程费3%计算。

5、材料价格参照《安康工程造价管理信息》2025年第9期、《陕西工程造价管理信息材料信息价》及市场价。

6、电子版文件的编制：陕西易投造价软件2025版本

注：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工程项目总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组号	项目分组名称	金额（元）	备注
一	建筑工程		
二	金属安装工程		
三	临时工程费		
合计（A）			

备用金（暂列金）（B） 元

投标总报价 C=(A)+(B) 元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数量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备注
一	建筑工程					
1	取水枢纽（材料二次倒运1200m，上坡，≤30°）					
1.1	集水井	座	1			
1.1.1	土方开挖	m ³	12.89			
1.1.2	石方开挖	m ³	46.18			
1.1.3	土方回填	m ³	10.31			
1.1.4	C25钢筋砼盖板	m ³	5.8			
1.1.5	C25钢筋砼墙壁	m ³	15.3			
1.1.6	C25钢筋砼底板	m ³	7.14			
1.1.7	C15池底垫层砼	m ³	3.17			
1.1.8	钢筋制安（含爬梯）	t	3.01			
1.1.9	普通平面木模板	m ²	32.25			
1.1.10	三级反滤料	m ³	37.52			
1.1.11	M7.5浆砌石截渗墙	m ³	34.58			
1.1.12	DN100排沙钢管	m	6			
1.1.13	DN100透气钢管	m	2			
1.1.14	1.0MPa φ 90PE溢流管	m	6			
1.1.15	1.0MPa φ 63PE出水管	m	6			
1.1.16	DN32pvc渗水管	m	35.55			
1.1.17	M7.5浆砌砖闸阀井	座	2			
1.1.18	材料二次倒运（1200m，上坡，30°）					
1.1.18.1	水泥二次倒运（1200m，上坡，30°）	t	13.47			
1.1.18.2	钢筋二次倒运（1200m，上坡，30°）	t	3.16			

1. 1. 18. 3	砂子二次倒运（1200m，上坡，30°）	m ³	40. 91			
1. 1. 18. 4	石子二次倒运（1200m，上坡，30°）	m ³	58. 31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2	输水管道工程					
2. 1	管槽土方开挖	m ³	421. 2			
2. 2	管槽石方开挖	m ³	46. 8			
2. 3	管槽土方回填	m ³	400. 14			
2. 4	1. 0MPa φ63PE管	m	1300			
2. 5	M7. 5浆砌砖闸阀井	座	5			
3	水厂					
3. 1	新修50m ³ 蓄水池					
3. 1. 1	土方开挖	m ³	61. 81			
3. 1. 2	石方开挖	m ³	247. 23			
3. 1. 3	土方夯实回填	m ³	123. 62			
3. 1. 4	原砖砌水池拆除	m ³	20			
3. 1. 5	现浇C25钢筋砼池壁	m ³	13. 03			
3. 1. 6	现浇C25钢筋砼底板	m ³	4. 15			
3. 1. 7	现浇C25钢筋砼顶板	m ³	2. 61			
3. 1. 8	预制C25钢筋砼盖板	m ³	0. 07			
3. 1. 9	C15池底垫层砼	m ³	4. 85			

3. 1. 10	M10砂浆抹面	m ²	119. 32			
3. 1. 11	钢筋制安	t	1. 2			
3. 1. 12	水池外墙漆	m ²	56. 52			
3. 1. 13	1. 0MPa φ 75 PE溢流管	m	10			
3. 1. 14	DN100无缝钢管排污管 (4mm)	m	6			
3. 1. 15	C25砼散水	m ³	0. 86			
3. 1. 16	普通平面木模板	m ²	37. 37			
3. 1. 17	普通曲面钢模板	m ²	13. 78			
3. 1. 18	M7. 5浆砌砖闸阀井	座	1			
4	配水管道工程					
4. 1	管槽土方开挖	m ³	673. 92			
4. 2	管槽石方开挖	m ³	74. 88			
4. 3	管槽土方回填	m ³	640. 22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数量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备注
4. 4	1. 6MPa φ 40PE管	m	2080			
4. 5	M7. 5浆砌砖闸阀井	座	9			
二	金属安装工程					
1	取水枢纽					
1. 1	集水廊道	座				
1. 1. 1	Z41H-16C DN50碳钢硬密封法兰闸阀	个	1			
1. 1. 2	DN100排泥阀	个	1			

1. 1. 3	DM1000检修孔钢盖板	个	1			
2	输水管道工程					
2. 1	Z41H-16C DN50碳钢硬密封法兰闸阀	个	3			
2. 2	DN20排气阀	个	1			
2. 3	DN20泄水阀	个	1			
3	水厂					
3. 1	新修50m ³ 蓄水池					
3. 1. 1	Z41H-16C DN65碳钢硬密封法兰闸阀	个	1			
3. 1. 2	Z41H-16C DN100碳钢硬密封法兰闸阀	个	1			
4	配水管道工程					
4. 1	Z41H-16C DN50碳钢硬密封法兰闸阀	个	1			
4. 2	Z41H-16C DN32碳钢硬密封法兰闸阀	个	4			
4. 3	DN20排气阀	个	2			
4. 4	DN40泄水阀	个	2			
三	临时工程费					
1	施工安全生产费	%	2. 5			
2	其他临时工程	%	3			
合 计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

项目内容：①在李家沟新建取水枢纽 1 处；②铺设引水管道 1300m（ ϕ 50PE 管道 1300m）；③新建 50m³圆形清水池 1 座；④铺设配水管道 2080m（ ϕ 40PE 管道 2080m）。

二、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2 个月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且满足采购方相关要求

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工程完工后拨付至合同价款 80%；剩余工程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审计部门审核（结果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按规定程序报账并拨付剩余尾款（扣除质保金 3%），在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

5. 成果属权

本项目所指的全部原始资料、中间过渡及最终成果所有权属于采购人。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成交单位不得擅自将原始资料、中间过渡或最终成果复制自留或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为自己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谋取利益。

6. 保密要求

1. 采购人向成交单位提供的全部外业调查、图件及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否则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2. 按照国家保密规定，对采购人提供的有关资料与作业成果严格保密，作业成果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不得外传。

3. 成交单位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属于涉密资料的，由成交单位按照国家涉密要求执行，实施前应签订数据成果使用保密协议书，保密协议书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 合同实施

1. 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 2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采购人就本项目相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8. 考核验收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以及合同、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验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成交供应商违反工作制度，未及时改正且影响采购人工作的，可不予以验收合格。

9. 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经采购人同意，出现随意变动实施人员或后期提供服务跟进不到位等问题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

合 同

甲方：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乙方： 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已接受 _____（以下简称“承包人”）对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项目名称）____/____（标段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2个月。

9. 本协议书一式 陆 份，合同双方各执叁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
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参照“《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7年版）”相应条款双方协商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1 发包人: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1.1.1.2 承包人: _____。

1.1.1.3 监理人: _____。

1.1.1.4 缺陷责任期: 本合同工程的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一年。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1) 合同协议书; (2) 合同专用条款; (3) 合同通用条款; (4) 合同补充协议、变更通知; (5) 中标通知书; (6) 投标书、工程报价单及其附件; (7) 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8) 图纸; (9)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3 联络

1.3.1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监理人指定地点。

2. 发包人义务

2.1 提供施工场地

2.1.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见招标图纸。

2.1.2 承包人自行勘察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工程永久占地，施工临时用地承包人自行处理，费用自付。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 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 (填写监理人须经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权力, 以下示例供参考)

- (1) 按第4.2款约定, 批准工程的分包;
- (2) 按第11.1款约定, 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 (3) 按第15款约定, 批准暂列金额的使用;
- (4) 按5.1款约定, 监理人同意承包人派出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进场的主要设备的变化;
- (5) 按第12.1款约定, 指示暂时停工;
- (6) 按第12.2款约定, 批准复工;
- (7) 按15款约定, 当变更引起的合同价格增减时的决定。

尽管有以上规定, 但当监理人认为出现了危及生命、工程或毗邻财产等安全的紧急事件时, 在不免除合同规定的承包人责任的情况下, 监理人可以指示承包人实施为消除或减

少这种危险所必须进行的工作，即使没有发包人的事先批准，承包人也应立即遵照执行。监理人应按第15条的规定增加相应的费用，并通知承包人。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应为现场发包人代表和监理人员办公及生活提供方便。

4.2 分包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4.3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_____无_____。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主要材料表（参考格式）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工程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设备状况	数量	移交地点	计划移交日期	备注

--	--	--	--	--	--	--

注：设备状况栏内填写该设备的新旧程度、购进时间、已使用小时数和最近一次的大修时间。

(2)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_____无_____。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由施工单位自行协调解决，费用自理。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施工控制网的约定：按照规划设计。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1 发包人提供_____ / _____ 资料，其余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 下列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_____ / _____. 其中_____ / _____ 应组织专家论证和审查。

9.3. 文明工地

9.3.1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_____ / _____。

10. 开工和竣工（完工）

10.1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0.1.1 本合同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_____/____mm的雨日超过_____/____天；
- (2) 风速大于_____/____m/s的____级以上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____/_°C的高温大于____/_天；
- (4) 日气温低于____/_°C的严寒大于____/_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_____。
- (6) 其他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11. 承包人工期

11.1 承包人工期延误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要求竣工日期	违约金（元/天）
----	--------	--------	----------

/	/	/	/

1)

逾期竣工违约金表（参考格式）

(2) 全部逾期竣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_____(不超过合同总价的____%)。

11.2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____无____。

12. 暂停施工**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承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____按照现行规范规程执行____。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发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____无____。

13. 工程质量**13.1 承包人的质量检查**

承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____开工前7天____

14. 价格调整**14.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式：____本工程不做价格调整____。

15. 计量与支付**15.1 计量周期**

本合同的计量周期：____单价子目按月计量，总价子目按照工程形象进度计量。____

15.2 总价子目的计量

总价子目的计量方法：____按监理人批准的各阶段工程形象目标进行计量。____

15.3 预付款**15.3.1 预付款：**

工程预付款的总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____30____%。

15.4 质量保证金**15.4.1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或比例：**____为合同价款的3%。____**15.4.2 质量保证金扣留方法：**____工程验收合格后支付97%工程款，余下3%质保金待验收满一年，无质量问题后付清。____**15.5 竣工（完工）结算****15.5.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5.5.2 承包人应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一式5份。

15.6 最终结清

15.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5份。

15.7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竣工资料内容：1、合同工程完工报告（包括工程概述，合同工期和工程实际开、完工日期，合同工程量和实际完成工程量施工过程中实际、施工与地质条件的重大变化情况及其处理方案，已完建工程项目清单等）；2、竣工图纸（包括图纸、目录和说明）；3、各阶段单位工程、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与签证文件；4、完工合同支付结算报告；5、必须移交的施工原始记录及其目录（包括检测记录、安全检测记录、施工期测量记录，以及其他与工程相关的重要会议和活动记录）；6、工程施工大事记；

16.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6.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计算如下：保修期为1年。

17. 保险

17.1 工程保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投保人：承包人；

投保内容：按现行规范和法规要求；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_____ / _____。

18. 争议的解决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仲裁，安康市仲裁委员会。

采购人：_____（公章）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注：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ZBJ(SX)2025-CS008

恒口示范区恒大村小型抗旱水源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投 标 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私章)

地 址: _____

时 间: _____

一、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为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采购的竞争性磋商公告，(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总报价为_____，大写：(_____)。
- 2.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本次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 5.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磋商的条款。
- 6.我们完全理解并完全响应贵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合同条款的内容及要求。
- 7.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8.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 9.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 (印章)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授权代表：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

(一) 报价表

标段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 (人民币)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备注	

注：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主要内容为投标工程量清单、规费、税金、单价分析表等，使用工程造价软件编制并导出的标准格式。

三、资格证明文件

-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供应商必须拥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完整的 2023年度或者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 (6)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7) 潜在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需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的，按无效标处理。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的 (被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联系电话)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采购项目名称) 的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盖章生效，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代理人无权委托，特此声明。

<p>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p> <p>(公章) :</p> <p>年 月 日</p>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	-------------------------

<p>代理人（被授权人）：</p> <p>职务：</p> <p>联系电话：</p> <p>年 月 日</p>	<p>(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	--------------------------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项目无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证明，不需填写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于 (年月日) 成立。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授权委托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 (项目名称、标段编号) 的磋商工作,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标段编号) 的磋商文件,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证编号: 身份证证编号:

所在部门:

附: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本项目有授权委托人的, 需填写此委托书和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三：

1.中小企业声明函（建筑）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 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无需填写。如果出现虚假应标，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考虑。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 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注：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考虑。

2.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 1.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 2.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 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四：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供应商）独立参加（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四、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响应	偏差度	说明

注：请逐条对应磋商文件的“第五章商务条款”认真填写本表。偏差度填写：优于、等于、低于。

供应商：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服务方案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评审内容和要素编写投标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

注：1.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为本项目服务的工作人员相关证明材料，便于磋商小组予以综合评审。

2.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供应商：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备注

八、服务承诺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评审内容和要素编写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人：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 (签字)

日期：__年__月__日